

汉滨区县河镇 2024 年通村公路完善工程及 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管理单位：汉滨区县河镇人民政府 (甲方)

项目实施单位：陕西万德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为加快实施汉滨区县河镇 2024 年通村公路完善工程及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项目建设纳入规范管理，经过政府采购程序，陕西万德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按照工程建设管理，保证工程质量，提高工程效益，全面完成工程建设的预期目标，经县河镇人民政府(甲方)与 陕西万德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协商，现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工程建设任务、工期及实施地点

建设内容：路基、路面、挡土墙、排水以及安全设施，具体内容参照施工图设计及合同工程量清单（投标文件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工期：本工程自 2025 年 3 月 20 日开工至 2025 年 5 月 19 日竣工，工期 60 天（如遇特殊原因，经甲、乙双方协调顺延）。

实施地点：县河镇大垛村、富强村。

二、施工管理与质量要求

1. 本次工程实施必须严格按照设计内容（投标工程量清单）进行施工，不得随意变更设计。确需变更的，应写出变更报告报主管部门批准后，以设计变更批复或变更通知为准。

2. 本工程要严格按照公路建设标准进行施工，自觉接受现场技术人员和监理及质检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严格按照技术规范进

行操作，隐蔽工程完工后必须经过技术人员及监理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

3. 在实施过程中必须按照工程设计进行施工，保证质量，提高工程效益，规范施工程序。

4. 鉴于工程建设时间紧、任务重，在实施中应选择具有较强技术和施工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施工，以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

5. 项目经理 张艳，证号 陕 261212300955，负责该工程的进度、质量、施工安全。

三、工程总投资及结算办法

工程合同价大写：陆拾捌万伍仟元整，(¥：685000.00 元)。

工程结算：合同签订后拨付 30% 启动资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按审计价拨付工程款。

四、甲乙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 负责提供施工设计图。

2. 负责向施工单位做技术交底，并派技术人员进行施工技术指导及监督施工质量。如发现施工质量问题或未按设计施工，有权责令乙方返工。

3. 负责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及时组织验收隐蔽工程部位及每道工序。

4. 与工程所在村组搞好衔接，配合乙方做好施工外部环境协调工作，并解决相关问题。

乙方责任：

1. 负责工程施工组织，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工程设计和技术规范进行施工，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2. 负责施工期的安全工作，建立健全安全管理责任制，确保施工期间文明施工安全万无一失。若出现安全事故责任一概由乙方负责。

3. 落实专人负责工程施工技术指导和施工记录，及时上报施工进度及质量，经现场技术人员、监理人员，质检人员核实后作为报账的依据。

4. 工程竣工后应及时收集汇总有关技术资料，编制工程竣工报告，然后申请甲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验收。

5. 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缺陷责任期为一年，缺陷责任期内工程出现任何质量事故，均由乙方负责无偿修复。

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汉滨区县河镇人民政府



甲方代表：张利

乙方：陕西万德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陈青青

2025年3月19日

